

參、教 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100 學年度參加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聯合教師甄選計有 15 校 28 科 76 個教師名額。報名人數計有 2,541 人，進入複試 439 人，由各校辦理複試，錄取 76 人。

(二)辦理 100 學年度校長遴選作業

1. 高中校長遴選留任原校 3 人，轉任他校 2 人，新任校長 5 人。
2. 特殊教育學校遴選轉任他校 1 人，初任校長 2 人。

(三)辦理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100 年度高中職共有 15 校開設 32 個營隊，提供 2,378 個參與名額。

(四)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高中職校 33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推動本市高中職 100 年度圖書館重點工作
本府教育局所屬高中職學校於 100 年 9 月 29 日召開圖書館主任工作會議，除組織本府教育局所屬 34 所高中職策略聯盟合作學校外，請仁武高中、文山高中及福誠高中辦理各區圖書館主任業務交流及工作經驗分享會議，並結合本市「高中職網路讀書會」活動，以「品德」、「本土臺灣」及「生命教育」為主題，鼓勵高中職學生上網發表心得；另本府教育局所屬各公私立高中職校於 100 年 9 月底前訂妥圖書館推廣閱讀活動計畫報局備查後據以實施。

(五)推動高中職優質化，提供適性教學資源與多元入學管道

1. 因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之措施

- (1) 因應中央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事宜，本府教育局成立「高雄區高中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設立「免試入學與就學區規劃組」、「特色招生組」、「高中職均質化及優質化組」及「國中教學正常化、適性輔導及品質提升組」等 4 組，主動積極或針對教育部所發布之訊息召開會議以研商後續事宜。
- (2) 「免試入學就學區」依據本市歷來辦理招生入學慣例，以高雄市行政區為一免試入學就學區；另針對「101 學年度辦理免試入學樂學計畫方式」將請工作小組先行研擬腹案，並依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據以調整，俾利後續執行。

2. 辦理高雄區 100 學年度擴大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

- (1) 擴大辦理 100 學年度免試入學高中職樂學計畫，公私立進修學校也參與招生，由各國中學生申請，免採基測分數，採計國中在校學習領域成績及其他特殊表現。
- (2) 全高雄區計有 69 所（含國立旗美高中職業科）學校提供招生名額共計 9,895 名，並提供原住民及身障生外加 2% 招生名額。報名國中人數計 16,181 人，錄取報到人數共 5,480 人，報到率 83.61%。

3. 辦理高中高職登記分發入學作業
參與高雄區登記分發之招生學校計 69 所，提供 302 個志願數，共計錄取 11,764 人，錄取率為 96.3%。
 4. 推廣高雄區高中高職招生網路博覽會
 - (1) 本次參展單位包含高雄區公私立高中職、100 學年度南區五專免試入學暨申請抽籤入學招生委員會、中正預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等計 57 所。
 - (2) 所有參展學校皆建置「招生網頁」，讓國中學生對於該校的招生科別、特色、名額、入學方式、獎助學金、交通、住宿、未來進路等資訊有更詳盡的訊息，使學生及家長能在最短的時間內搜尋到所需的資料，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約 13 萬人次上網瀏覽。
 5. 推動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
延續社區化適性學習社區並依地理位置劃分，本市 25 所高中職校（含高師大附中、中山大學附中、4 所特殊學校）參與規劃北 1、北 2、中、南等四項總計畫及原高雄縣分岡山區、鳳山區及旗山區三區適性學習網絡，辦理教育資源共享、適性課程發展、特色教學創新、就近入學等項，期加強社區高中職間的資源整合，建立高中職與社區內產業、社區機構、大專校院及國中互助合作的夥伴關係。
 6. 配合教育部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訪視及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訪視
 - (1) 自 100 年 10 月份起配合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辦理本年度實用技能學程開辦訪視，計訪視 11 校，高雄高商、立志高中及樹德家商評比為 1 等；中正高工、三民家商、海青工商、三信家商及復華高中評比為 2 等；國際商工、大榮高中及高鳳工家評比為 3 等。
 - (2) 於 100 年 12 月 6 日完成國中技藝教育訪視，包括自辦式 19 校、合作式 12 校。
 7. 辦理 100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勁歌熱舞才藝競賽，於 100 年 11 月 8 日假高雄高商舉行，以促進校際情誼的交流，以展現青少年自信、樂觀、自我激勵的精神。
 8. 辦理 100 年技職教育名人錄選拔及頒獎活動
100 年度選出海青工商校友林國慶先生等 11 位技職名人，於 100 年 12 月 14 日辦理表揚大會，並於 12 月 14 日至 20 日辦理技職名人講座計 9 場次，邀請各國中、高中學生與技職名人進行面對面交流，提供青年學子楷模學習機會。
 9. 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強化學校競爭力
本市 100 學年度經教育部評選核定優質化學校，包括左營高中、高雄高商等 25 校，本市獲選學校比例達 7 成，補助學校課程改進，發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等。
- (六) 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修(改)建高中老舊校舍
 - (1) 新莊綜合活動中心興建工程於 100 年 9 月完工。
 - (2) 路竹高中新建專科教室工程於 101 年 2 月完工。
 - (3) 文山高中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於 100 年 12 月完工。

- (4)六龜高中長榮教學大樓興建工程於 100 年 10 月完工。
- (5)高雄高中第四、五棟教學大樓改建工程於 101 年 2 月完工。
- (6)仁武高中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預計 102 年 4 月完工。

2. 災後校園重建

- (1)張榮發基金會援建六龜高中北棟校舍案，於 100 年 11 月完工。
- (2)國際獅子會援建六龜高中第一棟校舍補強工程案，預計 101 年 3 月完工。
- (3)大陸善款援建六龜高中師生宿舍案，於 101 年 1 月完工。

(七)推動生命教育

1. 為因應縣市合併，擴編資源中心學校為 8 校，以綜理相關業務及資源彙整、經驗交流。
2. 100 年度生命教育工作重點包含「強化資源不足(弱勢)地區學校生命教育之推動」、「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生命鬥士巡迴演講活動」、「生命教育人才培訓」暨「發展本市生命教育特色」等項目，共計規劃辦理 97 場次活動。
3. 因應縣市合併，擴編資源中心學校為 8 校，以綜理相關業務及資源彙整、經驗交流。
4. 辦理學生自傷防治三級預防活動：結合精神科醫師資源，提供高中職校駐校諮詢服務及 2 場次個案研討，另於 100 年 12 月 1 日針對各級學校教師辦理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種子人員培訓工作坊。
5. 於 100 年 12 月 8 日辦理本市生命教育特色成果觀摩會，為增進本市生命教育地方特色之推展，透過特色學校推動生命教育經驗之分享，觀摩及綜合研討方式實施，以提升各校生命教育推展的成效。
6. 補助民間團體如高雄市生命線協會、周大觀基金會、張老師基金會及藍約翰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生命教育校園巡迴宣導活動，另結合牧愛生命協會辦理「本市國中小兒少生命支持網計畫」，以建構校園心理衛生防護及支持網絡的機制。

(八)加強宣導高中職學務業務

1. 落實推動解除髮禁政策，並本於適性發展之教育目的，加強生活教育及美學教育，以愛心、耐心輔導學生，引導學生健全成長與發展。
2. 辦理高中職校推動品德教育相關會議及研習活動共計 4 場次。

二、國中教育

(一)降低國中每班學生人數

本市克服財政困難，100 學年度國中新生降低班級人數 1 人，每班以 30 人編班，超前教育部規定。

(二)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100 學年度計有 88 校委託辦理國中教師聯合甄選，報名人數計有 3,850 人，進入複試 420 人，錄取分發 148 人。

(三)辦理 100 學年度校長遴選作業

國中校長遴選留任原校 14 人，轉任他校 7 人，初任校長 9 人。

(四)參加全國創意競賽，推動創新經營及創意教學

1. 本市積極鼓勵國中小學生參加各式全國性創意競賽，表現優異，於 100 年 7

月舉行決審方案發表會：

- (1)參加「InnoSchool-KDP 2011 全國學校經營創新-KD 國際認證獎」進入決審作品，高市計有 174 件，占全國(總件數 174 件)比率 46.6%。其中 1 件得標竿獎(每組由特優中選出最佳者)、4 件特優，19 件優等，51 件甲等、1 件佳作，總計獲獎數 76 件，佔全國(155 件)49%，獨占鰲頭。
- (2)「GreaTeach-KDP 2011 全國創意教學-KDP 國際認證獎」：進入決審作品，高市計有 216 件，占全國(總件數 472 件)比率 45.8%，並有 191 件作品得獎，占送件總數的 88%，其中得標竿獎 3 件、特優獎 8 件、優等獎 45 件、甲等 110 件、佳作 25 件，計佔全國得獎件數(423 件)的 45%，成績卓著。

2. 中華民國第 51 屆科學展覽於 100 年 7 月底在苗栗縣辦理，本市獲推薦參加全國競賽件數 34 件，獲入圍件數 20 件，得獎件數共計 25 件次；其中學校團體獎有 3 件：第 2 名 2 件(國小組 1 件、高職組 1 件)、第 3 名 1 件(國中組)。大會個別獎計有 17 件，第 1 名 2 件、第 2 名 4 件、第 3 名 2 件、佳作 9 件。大會特別獎有 5 件：最佳創意獎 1 件、最佳鄉土教材獎 1 件、最佳團隊合作獎 3 件，成績優異。

(五)辦理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100 年度暑假 60 所國中辦理 209 個夏令營隊，提供 5,678 個參與名額。

(六)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國中 34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七)推動國中技藝教育

推動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及辦理輔導分發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計開設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合作式 227 班；自辦式開設 25 班，學生 647 人，選習學生數逾 1 萬 5 千人次，開設學程包括餐旅、家政、動力機械、電機電子、設計、商業管理、食品等職群，結合生涯輔導，強化學生職能試探。

(八)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籌設新校

- (1)七賢國中龍美校區第二期校舍工程，預定 101 年 8 月完工。
- (2)明義國中中安分校於 100 學年度正式使用新校舍。
- (3)籌設鳳翔國中，校舍工程由新工處代辦，100 年 11 月發包，12 月開工，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2. 修(改)建國中老舊校舍

- (1)大樹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0 年 8 月竣工。
- (2)岡山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已於 100 年 8 月竣工。
- (3)南隆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3 月完工。
- (4)鹽埕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9 月完工。
- (5)彌陀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11 月完工。
- (6)大義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5 月完工。

- (7)立德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9 月完工。
 - (8)苓雅國中第一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6 月完工。
 - (9)前鎮國中第三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3 年 7 月完工。
 - (10)五福國中第二期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3. 為因應左楠地區學區人口增加，進行國昌國中第三期校舍新建工程，100 年 8 月完工。
 4. 災後校園重建
龍肚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2 年 9 月完工)及圓富國中校舍改建工程(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九)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

- (1)本市友善校園計畫共分為學生輔導、中輟業務、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與學生事務等五大議題，由輔導工作團隊負責整體評估、計畫、執行暨考核工作，敦聘專家委員計 10 名，以精進各項業務之發展。
- (2)各工作小組於本年度設置各級學制資源中心學校共 28 校，以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動。
- (3)本年度輔導工作輔導團辦理相關活動包含督導會報、業務傳承策進研討會及各議題績優學校觀摩活動，本(100)年度共計辦理 20 場次，其中第 2 次輔導工作輔導團於 100 年 12 月 6 日召開並研擬 100 年度改進方案及 101 年度工作計畫。
- (4)另辦理學生輔導、中輟業務、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與學生事務五組分組會議共 12 場(性別平等教育 4 場次，其餘各組各 2 場次)，各項工作議題納入駐區督學督導項目。

2. 學生輔導

- (1)由 4 所資源中心學校及學生心理諮商中心辦理輔導員專業研習、團體督導、辦理各級學校機構內安置學童輔導工作研討會、創意諮商研習工作坊、家族治療進階工作坊、學生情緒困擾之心理衡鑑工作坊、EMDR 眼動身心治療初階工作坊、DDP 兒童依附關係重建心理治療專業訓練工作坊、身心靈放鬆及自我照顧工作坊初階及進階、一人一故事-戲劇治療工作坊、個案評估與介入技術專業研習國中場次及國小場次共 11 場次等增能研習。
- (2)建立本市專業諮商心理人員名冊及轉介作業流程，參與國民中小學學生輔導工作，100 年 7 至 12 月諮商時數達 1,750 小時、諮商服務個案數計 313 人，減壓團體 221 人次，團體輔導 296 團，大高雄諮商服務人次達 4,236 人次。
- (3)國中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接案輔導老師人數共 238 人，個案輔導服務人數 3,578 人，國中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 11 分區，共計 33 場次，99 小時。
- (4)國小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接案輔導老師人數共 417 人，個案輔導服務人數 790 人，國小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 15 分區，共計 45 場次，135 小時。

- (5)另針對莫拉克風災重建區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8 場次，250 人次，國中 3 校，國小 4 校，共 27 小時，並召開重建區災後心理重建工作會議 2 次。
- (6)國中小於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團體督導會議 78 場次，國中輔導教師對於團督滿意度達 91.18%，國小達輔導教師對於團督滿意度達 90.05 %。

3. 關懷中輟學生

- (1)100 年 12 月召開 100 年度第 2 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另與國軍總醫院合作辦理訪視追蹤個案，100 年 7 月至 12 月個案共計 20 人次，電話訪談 83 人次、面訪 68 人次。
- (2)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重點學校，不定期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00 年 7 至 12 月計召開 3 次會議。
- (3)100 年 12 月召開「高關懷課程教師知能研習」，本市各公立國中輔導主任、輔導組長、輔導教師、認輔教師或高關懷課程教師約 100 人 與會，分享輔導經驗，提升實務知能。
- (4)100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中輟輔導役男知能研習計 24 小時、中輟團體督導會議計 4 場。
- (5)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與管道
 - ①開設技藝教育學程：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辦技藝教育學程自辦式 25 班、合作式 227 班，以協助學生習得一技之長，並增進中輟復學學生學習成就。100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前鎮國中、後勁國中、阿蓮國中、五甲國中、瑞豐國中、鳳林國中、旗津國中 7 校辦理技藝教育專班。
 - ②設立資源式中途班：設計彈性多元活潑課程，安置中輟復學生，提高學習興趣，100 年度開辦資源式中途班計有後勁國中等 15 校；另與民間機構路得學舍合作辦理資源式中途班課程。
 - ③開設彈性課程、高關懷班：設計適合中輟復學生的課程內容以作為回歸學校的橋樑與聯繫，對時輟時學或缺課達 7 天以上之高關懷學生，學校得以調整彈性課程節數以加入諮商晤談。本市 100 年度辦理高關懷班國中 31 校、彈性課程國中 21 校、國小 19 校。
 - ④大寮國中附設慈輝班可提供予家庭功能不彰、中輟復學或中輟之虞等學生就讀。倘經各校評估有入班就讀之必要者，可逕向該校申請辦理，該班將提供各種適性課程，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4. 推動人權、法治、品德教育及落實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工作

- (1)由 6 所資源中心學校輔導各校檢討修訂校規及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辦理「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自我檢核暨改進措施，辦理人權法治與正向管教相關研習及工作坊 21 場次。
- (2)教育局與高雄少年法院、警察局於 100 年 9 月合辦第 3 屆魔法少年—青少年生活法律搶答比賽，以趣味競賽方式增進學生法律知能，共 60 隊伍，500 人次參與。
- (3)配合教育部函請各校辦理學生『法律基本常識測驗』教材資料，以多元融入教學方式實施，並依教材題庫實施測驗，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率國

中、高中職皆達8成，國小達9成。

(4)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計畫」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各級學校品德教育知能研習活動、品德教育小故事徵文比賽、優良教案徵選、教學觀摩活動及家庭親密關係探索營、親子互動成長營、兒童有品創意營等親師生活動。

(5)本市鳳鳴國小、華山國小、新光國小及楠梓國中、誠正國小、觀亭國小、新發國小、大寮國小、中山國小、九曲國小、龍華國小、山頂國小、忠孝國小、中崙國小、明義國小、中壇國小、鳳西國中、前鎮高中、高鳳工家等19校申請教育部補助「100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獲教育部補助106萬5200元。

5.發揮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功能

100年7月至12月底提供專業培訓4,839人次、諮商服務4,236人次、諮詢服務1,037人次、個案研討2,118人次、團體輔導2,778人次、推廣服務12,504人次，總計服務27,512人次。

(十)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計畫

- 1.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弱勢國中小學生課業補救教學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00年7月至12月參與教師2,078人次，共服務學生9,273人次。
- 2.溪州國小、旗山國小、岡山國小、新光國小、後勁國小、福山國中、圓富國中、明華國中等國中小計15校，獲教育部100年度考評獲得攜手計畫執行優等獎。

三、國小教育

(一)降低國中小每班學生人數

本市克服財政困難，99學年度後即依教育部規定國小以29人編班。

(二)辦理教師聯合甄選

100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共計1,990位報名，錄取名額為84名，其中包含特殊專長類教師49名以及英語類教師35名。

(三)國小班級教師新編制

- 1.實施八級距教師新編制，為6班以下每班2人；7班至9班每班1.9人；10班至12班每班1.75人；13班至33班每班1.7人；34班至47班每班1.65人。48班至57班每班1.6人；58班至71班每班1.57人。72班以上每班1.55人，共增加預算編制教師人數約1,009人。
- 2.為減輕財政支出，上開新措施分年實施，100學年度8班以下學校先予以執行、101學年度9班至23班學校，102學年度24班至41班學校，103學年度42班以上陸續推動。

(四)辦理100學年度校長遴選作業

國小校長遴選留任原校37人，轉任他校24人，初任校長23人。

(五)持續辦理旗津區國中小實施跨校合作試辦計畫

本市旗津區旗津國小、中洲國小、大汕國小、旗津國中等4校之新移民人口及家庭特色豐富，故以該4所國中小優先試辦跨校合作計畫，鼓勵各校申請並辦理「母語傳承課程」，希冀藉由開辦外籍配偶母語傳承課程，讓外籍配偶子女認同並樂於學習及運用其父(母)之母語，形成其另一種語言資產。

(六)辦理育樂營，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100 年度 234 所國小暑假辦理 1,532 個營隊，提供約 37,383 參與名額。

(七)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為配合辦理市府「幸福鄰里專案」，將學校圖書館或閱覽室搬遷到一樓，計開放所屬國小 86 所供社區民眾使用，假日、夜間及寒假期間照常開放民眾借閱，和社區共享圖書資源。

2. 擬訂推動閱讀實施計畫

(1) 規劃辦理國小故事志工認證培訓，邀請各校故事志工或其他有興趣之家長志工共同參與，分為初階、進階研習各 2 場。

(2) 辦理閱讀起步走計畫，購置圖書贈送小一新生每人 1 書，並設置班級圖書角等，全台共安排 10 場跨縣市親子閱讀講座，本市各國小並配合書籍發送舉辦各類多元活潑之閱讀推廣活動。

(3) 推動偏遠學校閱讀教育計畫，共 59 校提出申請，辦理內容包括：推動校內讀書會、辦理寒暑假閱讀與寫作營隊其他特色閱讀活動等。

(4) 為提升本市閱讀風氣，提升語文能力，請各國小各年級的國語文課程計畫應進行班級「閱讀教學」課程或配合國語課的各單元進行相關讀物的閱讀教學，閱讀書目與數量應適應學生的身心發展，全年度以 30-50 本（每學期 15-25 本）為原則，由學校統籌規劃，班級導師依學生的個別需求予以彈性調整，課堂以教師導讀或指導如何閱讀，30-50 本的建議書單可作為學生課餘自勵學習或家庭作業。

(5) 推展國小學童閱讀活動

為提升本市各學校校長、主任閱讀理念及經驗，辦理「校長、主任全市閱讀研習」及「閱讀推動專業人才進階研習-教師」2 場次，以提升本市各校校長、主任及教師推展學童閱讀活動之知能與理念，另辦理「偏遠國中小推動閱讀教育分享活動」及「全市教師甘特寓言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推動科普閱讀 32 小時之研習、人間福報雙園讀報教育」教學研習會等，加強推展學童閱讀活動。

3. 結合學校及民間單位辦理閱讀活動

(1) 與八王子市進行閱讀藝文領域交流活動，並與名家教育基金會合作辦理兒童閱讀菁英獎選拔。

(2) 與國語日報合作推展讀報教育，總計補助 28 校 87 班，總經費計 165 萬 5 千元，並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舉行成果發表會。

(3) 連續 2 年與郭錫瑠文教基金會共同推動鄉土閱讀計畫。

(4) 與燕巢、大灣等 2 所國中及八卦、仁武、安招、竹後、金山、烏林、深水、登發、鳳雄、橫山等 10 所國小共同推動閱讀活動。

(5) 補助各校愛的書庫運作。

(6) 與港和、興達、後紅及鼓山國小推動兒童科學閱讀「甘特寓言故事教師研習」，技 200 名師生參與。

4. 配合精進教學辦理閱讀教學競賽、閱讀卓越獎等。

(八) 新（修）建校舍，打造優質、健康及安全的教育環境

1. 籌設新校

「鼎新營區」土地籌設河堤國小，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並委託市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該校舍工程，目前已完成建築師甄選，預計 103 學年度招生。

2. 修(改)整建國小老舊校舍

- (1)內惟國小(二期)校舍預計 101 年 6 月完工。
- (2)十全國小(二期)校舍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 (3)仁愛國小校舍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 (4)樂群國小校舍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 (5)水寮國小校舍預計 101 年 5 月完工。
- (6)嘉興國小校舍預計 102 年 6 月完工。

3. 災後校園重建

- (1)304 甲仙地震校園重建，由台塑公司援建內門國小二期工程(預計 101 年 12 月完工)。
- (2)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援建民權國小案，業於 100 年 10 月底竣工。
- (3)慈濟基金會援建民族大愛國小案，業於 100 年 10 月底完工。
- (4)TVBS 文教基金會援建小林國小案，包含景觀預計 101 年 6 月全數完工。

4. 校舍耐震力評估及補強

- (1)教育部補助校舍耐震度詳細評估計五福國中等 10 校 16 棟補強，總經費 593 萬，已於 100 年 12 月全數完成。
- (2)教育部補助耐震度不足補強工程之老舊校舍計有興仁國中藝術大樓等 55 校 71 棟，總經費 6 億 1805 萬元，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已有興仁國中等 44 校 60 棟校舍補強工程完工，另有鎮北國小等 11 校 11 棟校舍預計可於 101 年 8 月底前全數完工。

(九)落實生活教育，培養學生良好生活規範

1. 督導各校將生活教育宣導納入學校行事曆，善用導師時間加強生活教育及進行班級經營。
2. 培養學生獨立自主能力，營造親子良好互動關，鼓勵國小學童走路上學。

(十)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

100 學年度上學期本市計有 160 所學校申請辦理，開設 705 班，提供學童妥善之課後照顧。

(十一)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計畫

1. 計有 218 所國中小申請辦理，含國中 43 校、國小 175 校。
2. 本市除建置網站外，並自行規劃多元文化教材(新移民子女練習教材--本國語文)，發放有需求之各級學校流通使用。
3. 另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流通網站--高雄市新移民中心學習中心入口網 <http://immigration.kh.edu.tw/index.php>，建立分享與觀摩交流平台。

四、幼兒教育

(一)廣設公立幼稚園

本市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稚園為 195 園共 365 班(含 335 班全日班及 30 班半日)，就讀學生數為 9,245 名。規劃逐年檢視各園招生情形，在總班級數不變情形下於有設班需求之地區設園，100 學年度本市公幼增加 2 園(佛公國小附幼、嶺口國小附幼)。

(二)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為使弱勢幼兒及早就學，辦理申請各項幼教補助，包括4歲幼教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5歲幼兒免學費計畫、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100年度7至12月總計補助10,345人次，補助金額達2.9億元。

(三)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公私立幼稚園共365園(公立195園，私幼170園)，為配合學前英語政策，稽核立案幼稚園學前英語教學概況，教育局配合公共安全檢查進行學前英語教學稽核，100年7至12月查察園數77園。

(四)全國幼教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填報概況

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稚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系統，確實掌握幼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100學年度第1學期公私立幼稚園基本資料、教師資料、幼生填報率填報率達100%。

(五)發揮幼教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輔導立案幼稚園經營正常化」、「績優幼稚園發展專案特色」及「幼稚園、托兒所提升教保專業」等方案，促進學前教育整體品質，100年度計獲教育部補助140萬元。另由本局組成幼教輔導團到園輔導訪視，100年度完成訪視輔導工作計63所。

(六)辦理公立幼稚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

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補助。100學年度第1學期計70園辦理，並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童1,035人次，經費約352萬6630元。

(七)補助公立幼稚園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

為提供幼兒安全優質之學習環境，100年度獲教育部經費2528萬元補助公立幼稚園116所，改善幼稚園所安全、環境、遊戲、教學設備。

(八)建置玩具夢想館，讓二手玩具圓孩子玩具夢

教育局在鼓山區鼓山國小、楠梓區加昌國小、美濃區福安國小、岡山區後紅國小、鳳山區中崙國小等在五所學校成立了玩具夢想館，讓孩子從操作及探索中學習，開啟孩子多元智能的發展，提供每個孩子潛能開展的機會。

(九)辦理幼托整合前置作業

1. 101年1月1日正式施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將幼稚園與托兒所兩種教保服務，整合成「幼兒園」，提供2到6歲幼兒教保服務。
2. 成立幼托整合推動小組，定期召開幼托整合因應會議。
3. 透過網站、相關會議及研習會場加強宣導幼托整合政策，並辦理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說明會議1場次，200人次參加。
4. 辦理「幼兒園教保活動與課程大綱」研習及課綱實驗園經驗分享會共2場次，280人次參加，使教保人員瞭解「新課綱」之課程理念與實施內容。
5. 實地勘查園所環境設施概況、協調園名重覆園所更名。
6. 依據托兒所及幼稚園改制幼兒園辦法」辦理幼托園所改制幼兒園說明會3場次，協助園所順利改制。
7. 辦理現職幼稚園及托兒所合格人員名冊審核、備查作業。
8. 研修幼稚園及托兒所相關法規。

五、特殊教育

(一)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教育局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補助其交通費。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身障學生交通費計補助 1,757 人，金額計 811 萬 8000 元；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身障學生交通費計補助 1,835 人，金額計 676 萬 4000 元。

2. 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

10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小型無障礙車輛服務，共計 24 校 37 人提出申請，35 人通過審查，其中 4 人搭乘計程車，31 人搭乘小型無障礙車輛〈由伊甸基金會、成功啟智學校、台灣租車公司服務〉。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補助學生 510 人、經費 1202 萬 7541 元。

4. 辦理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

100 年度申請教育獎助金學生，總計 1,544 人提出（包含高中職 171 人、國中 471 人、國小 902 人），核定補助 620 人（高中職 67 人、國中 202 人、國小 351 人），合計金額為 192 萬 7000 元。

5.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獎助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獎助辦法辦理，鼓勵特殊教育學生之特殊表現，100 學年度獎助高中職 67 人、國中 37 人、國小 168 人，高中職每人獎助 3,000 元，國中小每人獎助 2,000 元，總計 61 萬 1000 元。

6. 補助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及暑期照顧專班，100 年度 7 月至 12 月，計補助國中小開辦 45 校 65 班，並辦理暑期照顧專班共計有 28 校 50 班。

7. 辦理身心障礙成人教育專班

開辦 4 所特殊學校身心障礙成人教育班，100 學年度計開辦 4 班，實際招收 46 人。

8.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 212 人，服務時數 99,287 小時。

9.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 3,500 元，如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 6,000 元，以 6,000 元為限。100 年度下半年(100 年 8 月至 12 月)補助 90 人，補助金額 176 萬元，總計 458 萬 1145 元。

10. 辦理 10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方案

(1)辦理本市 100 學年度特殊學校高職部暨高中職特教班 12 年就學安置，安置高中職特教班新生共計 111 名，安置特殊學校共計 121 名。

- (2)辦理本市 100 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 12 年就學安置，報名 188 名，安置 166 名。
- (3)參加 100 學年度臺灣省暨金馬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報名 269 名，安置 181 名。

11.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 (1)依據教育部頒「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實施方案」，協助各校訂定「未來四年改善無障礙校園計畫」。
- (2)補助經費逐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100 年度提報教育部申請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河濱國小等 49 校 50 案，第 1 階段補助 23 校 23 案，補助經費計 3668 萬 4478 元；第 2 階段補助 35 校 35 案，補助經費計 284 萬 9600 元。
- (3)全面清查各級學校無障礙環境設施，設計學校自行清查檢核表，於 5 月已完成各校自評，並組成無障礙校園環境清查訪視委員小組，自 5 月 20 日起至 12 月 13 日止全面清查本市所屬各級學校障礙環境設施，目前有 357 校完成訪視。

(二)資優教育

1. 100 年 10 月至 11 月分二階段辦理國中推展資優教育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計有 127 件作品送審，並評選出 3 類 30 件作品進入複審。
2. 辦理國中資優生鑑定工作
 - (1)辦理 100 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試報名 522 人，513 名考生應考，265 人初試鑑定通過；複試鑑定報名人數 264 人，95 人鑑定通過。
 - (2)辦理 100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 1,383 人，1,376 人考生應考成就測驗、1,373 名學生應考性向測驗(性向測驗免試 3 名)，鑑定結果數理組正取人數 345 人，語文組正取人數 56 人。
3. 高雄市 100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申請學校包含創造才能類 13 校、領導才能類 3 校、其他特殊才能類 2 校、藝術才能類 7 校、學術才能類 6 校 7 案。報名領導才能類 209 人、創造能力類 930 人、學術性向類 166 人、藝術才能類 172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73 人，共計 1,550 人，於 5 月 14、15 日辦理鑑定，領導才能類 109 人、學術性向類 181 人、創造能力類 195 人、藝術才能類 218 人、其他特殊才能類 51 人通過鑑定。

(三)推動創造力與想像力教育

1. 推動「2030 未來家園-幸福交響曲」計畫，100 年度計有國小 33 所、國中 11 所、高中職 10 所，總計 54 所學校結合學校特色執行創意提案。
2. 2011 高雄市國中小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於 10 月 27 至 28 日(星期四、五)辦理初賽，10 月 29 日(星期六)辦理決賽，今年因應大高雄合併，擴增國中小各領域的參與隊數，競賽內容分為綜合、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四大領域，總計國小 258 隊、國中 338 隊，共 596 隊參加腦力競賽，每個領域各選出前三名。

3. 2011WRO 國際奧林匹克機器人大賽 100 年 7 月 24 日舉辦 2011WRO 國際奧林匹克機器人大賽-高屏區縣市校際盃選拔賽，由本市中正高工承辦，高雄市創造力學習中心協辦，競賽報名隊伍包括屏東縣，參賽隊伍 103 隊（國小組 41 隊、國中組 18 隊、高中職組 19 隊、創意賽 11 隊、足球賽 14 隊）。
4. 2011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台灣選拔賽「2011 IEYI 世界青少年科技發明展台灣選拔暨展覽會」，8 月 20 日至 21 日(星期六、日)假高雄中學體育館辦理，今年國小組通過初審合格的作品共有 239 件，中學組有 192 件，共計 431 件作品，其中本市國小初審合格作品佔 101 件，中學組佔 47 件，共計 148 件，佔總件數 34%，複審後總計 32 件國家代表隊獎，其中本市占 8 件，成果相當豐碩。
5. 辦理 100 年度「小編劇大導演-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
為鼓勵師生共同參與，透過肢體動作演出與錄音呈現，實踐師生創意思維，展現高雄市學校特色及校園創意成果，於 100 年 10 月、11 月分二階段辦理「小編劇大導演-五分鐘映象高雄競賽」活動。本項活動自 94 年開始至今已至第七屆，每年參賽的作品水準不斷提高。活動分為初賽及決賽，初賽報名隊數為國小 13 隊、國中 12 隊、高中 27 隊，進入決賽隊數為國小 10 隊、國中 7 隊、高中 8 隊，決選業於 11 月 19 日辦理完畢。

六、社會教育

(一)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園

1. 親職教育系列

- (1)辦理成長營、成長團體：透過品德陶塑系列課程及運用繪本、影片等媒材，增強家長親職品德教育知能與親子教養，辦理「教出品德成長學習營」、「親子品格創意營」、「LOVE 親親寶貝-兒童期親職成長小組研習」、「愛家 515-家長成長團體」等活動，共計 24 場次，計 804 人次參與。
- (2)辦理親職教育講座：針對活動有興趣之家長或主要照顧者，以品德教育、親子教養、親子溝通等為主題內容，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知能，辦理 26 場次，計 1429 人次。
- (3)辦理親子互動團體：如針對原住民辦理「原味覺醒親子互動成長團體」等活動，透過親子對自己族群淵源的瞭解進而讓家族文化源遠流長，並增進親子間之關係，計 40 場次，2,120 人次參與。
- (4)辦理「愛家 515 親職教育廣播節目」：與警察廣播電台合作，針對不同家庭教育主題，製播劇話內容，宣導 885 諮詢專線，並結合「聽話」單元，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家庭教育相關內涵分享一句話或生命故事，計 62 場次，計約 3 萬 1500 人次收聽。
- (5)辦理「與愛同行-快樂走一走」、「家庭學習日親子游泳營」、「家庭教育有功人員表揚」、「啟動幸福推手典禮」活動，計 7 場次，1,445 人次參與。

2. 婚姻教育

規劃四個階段進行，於高中、大專階段安排溝通與衝突的處理等議題，先為婚姻教育奠基；其次，針對未婚之適婚男女及將婚夫妻，予以健全的婚姻觀；接著，針對進入婚姻者安排成長課程，讓婚姻持續加溫；最後讓進入婚姻逾 20 年的夫妻重溫幸福感，並朝向營造幸福滿分家庭邁進。辦理活動成果如

下：

- (1) 奠基期：辦理「婚前教育-我的青春記事性別成長團體」、「婚前教育影片賞析」、「找到我，遇見妳」青年自我認識與交往研習等活動，計 16 場次，1,311 人次參與。
 - (2) 紮根期：辦理「婚前教育-與約幸福成長團體」、「海誓山盟愛的路上永相隨」，計 11 場次，605 人次參與；與中廣合作「預約幸福百分百廣播節目」，計 84 場次，約 42,000 人次收聽。
 - (3) 成長期：辦理「溝通百分百成長團體」、「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與自我成長培訓」、「健康婚姻手語傳愛」等活動，計 47 場次，1,430 人次參與。
 - (4) 穩定期：辦理「幸福滿分中年夫妻成長團體」、「夫妻比翼雙飛成長營」、「鍾愛一生學堂」，計 7 場次，279 人次參與。
3. 外籍配偶家庭教育
辦理「預約幸福婚姻宣導講座」、「閱樂家庭親子共讀成長活動」、「幸福家庭溝通成長團體」、「E 化學園~數位學習活動」等活動，計 75 場次，1,350 人次參與。
4. 代間教育
辦理祖孫夏令營、祖父母、父母及孫子女成長團體、全國祖孫嘉年華，父母心祖孫情全國戲劇表演競賽優勝隊伍巡迴表演、牽起溫馨世代情、代代學習趣等活動，計 21 場次，4,565 人次參與。
5. 婦女教育
辦理「家庭地圖探索營」、「元氣健康生活營」、「女人的異想世界-更年之後要更好」，計 10 場次，387 人次參與。
6.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家庭教育 4 小時以上課程及活動
- (1) 推動各級學校教師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辦理「家庭教育輔導小組專業知能研習」5 場次，64 人次參與。並由家庭教育種子教師至學校推廣家庭教育，計 51 場次，計 1,986 人次參與。
 - (2) 推展學校家庭教育，透過親職教育講座、電影討論及繪本導讀、義剪等方式，推展家庭教育相關理念，辦理 5 場次繪本導讀，共計 125 人次參與；12 場次親職教育講座，計 663 人次參與；7 場次電影討論會，計 829 人次參與；義剪 7 場次，215 人次參與。
7. 885 幫幫我諮詢服務專線
- (1) 為提升志工進行家庭教育服務之技能，辦理 1 場次「志工幹部會議」，計 10 名志工幹部參與。
 - (2) 辦理志工個案研討會、在職訓練及季例會，計 4 場次，138 名志工參與。
 - (3) 「885 幫幫我諮詢」專線，100 年 7 至 12 月服務人次達 184 案，以親職教養及親子關係、婚姻關係問題居多，共佔 46%。
8.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計畫
於 100 年 9 月 26 日至 101 年 1 月 31 日辦理「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夜光天使點燈」計畫，針對弱勢家庭子女，開辦免費的課後活動，並提供晚餐，讓在大高雄每個角落的弱勢家庭學童均獲得實質的關懷與協助。計有 25 個據點獲得教育部專案補助，共有 405 名弱勢家庭小朋友受惠。

(二)落實終身學習，提升公民文化

1. 積極推動終身教育

- (1)為推動終身學習，提升市民素養，特設高雄市政府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膺續推動「高雄市建立終身學習城市四年計畫」，並審議本市終身學習之政策、計畫及活動；協調指導本市各終身學習機構推展終身學習活動。
- (2)100年本市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業於100年6月27日假市府第一會議室召開第1屆第1次會議，並於100年12月21日假市府第一會議室召開第1屆第2次會議。

2.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 (1)為增進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聽、說、讀、寫之能力，100年申請教育部補助成人基本教育班154班（含外籍配偶專班96班），獲益失學市民及外籍配偶共1,829人。
- (2)獲內政部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就讀成教班、國中小補校臨時子女托育，獲益人數計約3,236人。
- (3)100年度辦理高中、高職（限身心障礙人士）及國中小學力鑑定考試，提供失學民眾經由自學進修取得學歷機會，參加人數245人，計32人通過鑑定。

3. 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

- (1)本市港和國小及海埔國小等2校成立新移民學習中心，並以策略聯盟方式與本市各行政區學校，運用學校閒置教室建立社區學習據點，並作為社區外籍配偶學習空間，營造溫馨家園氣氛。經營方式為辦理新移民基本學習能力研習及多元文化交流等活動為主，並以語文學習、家庭教育學習與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學習及志工研習等活動為規劃重點。
- (2)100年度本市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各項新移民業務相關活動，參與人次總計15,605人次，截至12月底本市新移民人數高達43,955人。
- (3)辦理學校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及親職教育活動、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建置本市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移民專區，提供學習資訊暨新移民學習中心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學習活動。

4. 辦理市民學苑，提供市民學習進修管道

100年共開辦539班，包括「經費補助班」90班、「自給自足班」449班，約6,906人參加；開設課程分十大類，課程內容以生活實用為主。

5.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 (1)本市設置5所社區大學，以提供本市年滿18歲以上之市民現代社會所需知識，包括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經營第一社區大學、高雄市夢想城市發展協會經營第二社區大學、鍾理和文教基金會經營旗美社區大學、高雄縣綠繡眼發展協會經營岡山社區大學、高雄縣鳳山市教育文化促進會經營鳳山社區大學。
- (2)100年春季班本市5所社區大學共開辦331門課程，有5,206名學員；暑期班共開設25門課程，計370名學員；秋季班共開設83門，計1,250名學員；共計開設439門課程，參與學員計6,826人次。

6. 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推動老人教育

推動建置 22 所樂齡學習中心，提供老人教育活動使用，100 年共辦理學習課程計 5,328 場次，140,590 人次參加。

7. 輔導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加強公共安全檢查

本局為輔導 2,391 家短期補習班健全發展及加強公共安全，每月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共安全檢查，100 年度上半年補習班實施檢查共 546 件次，罰鍰件次 1 件；100 年下半年補習班實施檢查 515 件次，罰鍰件次 3 件。

8.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1) 本局推動交通安全教育業務榮獲交通部 99 年度年終視導—安全教育組第 1 名成績，再次獲得全國的肯定。

(2) 辦理導護志工交通服務隊輔導研習

辦理國民中小學導護志工執勤知能研習，本市各國中、小學 190 名導護志工參加，由回饋表調查結果顯示，本次研習活動獲得 96% 以上良好回應。

(3) 辦理導護志工表揚大會暨才藝成果展

① 辦理導護志工表揚大會由各校推薦具有依志願服務法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且於本市各級學校從事導護工作之資深優良志工參與評選，選出 50 位績優導護志工接受表揚，參與人數約計 1,000 人。

② 辦理導護志工才藝成果展覽

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交通安全宣導藝文競賽，比賽件數達 1,400 件，參與人數已大幅突破萬人。

(4) 辦理交通安全種子教師研習

160 所學校承辦交通安全業務人員或相關教師參與本活動，達成縣市合併後三級學校交安分享互動與帶動全面政令宣導推廣之效益。

(5) 辦理學生上下學安全維護研習

① 學生自行車安全觀摩研習活動

辦理學生自行車安全—種子教師觀摩研習，本市各級學校訓導〔學務〕主任或實際從事交通安全教育業務人員或教師，每校 1 名，計 400 人。

② 辦理親師生自行車安全騎乘體驗活動，本市國中、小學親師生共計 800 人。

(6) 辦理交通安全裝備採購

調查統計原公立國中小學導護志工裝備之需求及數量，讓各校能維持基本導護工作所需之裝備，以維執勤安全。

(7) 研發建置本市交通安全教育網站

本局網站入口已連結各校交通安全網頁，讓市民可以清楚了解各校交通安全教育的作法與實際交通安全實務，透過競賽充實多媒體教材資源。

(三) 推動志工服務，培養關懷社會情操

1. 本府教育局所屬機關暨各級學校志工人數 16,456 人，主要協助學校執行交通導護、圖書、園藝、環保、輔導等各項工作，為激勵各級學校推展志願服務，鼓勵社區家長加入學校志工行列，以打造本市成為「志工城市」的目標，另本府教育局亦設置專人積極推動志願服務人力招募、訓練及每年辦理志願

- 服務人員保險、獎勵、評鑑及表揚等相關措施，以提升志工福利及專業發展。
2. 本府教育局並於100年度辦理5梯次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協助1,360名志工，順利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參加全國性藝文競賽
 - (1) 參加100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本市榮獲全國特優18件、優等20件、甲等15件，並有234件作品入選。
 - (2) 參加100學年度全國語文競賽
本市首度以南、北兩區參賽，計獲全國第1名4人、第2名9人、第3名5人、第4名9人、第5名8人、第6名6人，並分別榮獲團體精進獎第1、6名。
2. 補助弱勢學生欣賞藝文活動
為推廣全民藝術教育及增進全民藝文素質，形塑「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的生活美學基礎，本府教育局賡續辦理補助各級學校弱勢學生欣賞藝文活動，以提升學生藝文素質，增加藝文人口，進而提升公民生活水準，100年1至12月共計補助弱勢學生觀賞各項展演活動入場票券，計19場約5,809人次。
3. 辦理暑期教師研習營
為增進教師藝文教學專業知能，辦理教師花燈製作初階及進階研習、交通安全教師及學生自行車安全種子教師等研習。
4. 辦理各類藝文展演活動
辦理鄭進一及李聖傑個人演唱會、各類音樂會、兒童劇等活動計28場、展覽12場，約計59,056人次參加。
5. 舉辦本市假日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
以國小及幼稚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如親子DIY、民俗、科學、益智闖關、生態導覽等，100年下半年共辦理39場，7,800人次參加。
6.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英日語會話、電腦、吉他、瑜珈、韻律、拼布藝術、養生氣功、二胡、中東肚皮舞、桌球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00年下半年計辦理69班，1,410人次參加。
7. 漾我青春才藝秀
邀請本市及外縣市各級學校社團，於假日假社會教育館露天劇場表演才藝秀，如管弦樂、舞蹈、溜冰、魔術等，提供青年學子最佳之表演管道，100年下半年計辦理10場次，參與人數4,000人次。
8. 辦理各類系列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蔣勳、席慕容、吳淡如、吳若權、向學文、黃春明等），於社教館每月針對親子、生命教育、美學、文學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下半年共計6場次，約2,500人次參與。
9. 舉辦校園10人11腳競賽
為推廣校園健康體育運動，培養青年學子團隊默契，並激發其冒險犯難精

神，提倡正當休閒體育觀念，假社教館舉辦全國規模最大的「2011 校園旋風腿~10 人 11 腳競速大對決」，計有 91 校、178 支隊伍、約 2,500 位選手參賽。

10. 舉辦青少年卡拉 OK 飆歌大賽

為提供喜好歌唱的莘莘學子一展歌喉機會，假社教館舉辦「青春擂台~卡拉 OK 飆歌大賽」，計有青年及青少年共 100 組報名參加，報名選手來自高雄市、屏東縣、台南市、嘉義縣、雲林縣、彰化縣、桃園縣及台北市等，幾乎遍及台灣南北，具全國性指標，其中還有 3 位外籍選手及 1 位視障選手參加，競爭激烈。

11. 世界藝術家大融合

辦理 2011 年第二屆兒童藝術教育節，自 8 月 6 日起至 14 日止，假新興高中、中央公園、興糖國小及橋頭糖廠等辦理；藝術作品踩街、七國兒童戲劇作品演出及藝術論壇等，有效深化本市藝術教育之推展工作，展現各校藝術教育。

七、教育科技

- (一) 因應縣市合併成立教育科技科，100 年 8 月整合資訊教育中心、11 月完成人員一地辦公、12 月全市 40 個以上之教育系統服務完成整合。
- (二) 修訂 100 年至 102 年教學任意門計畫，100 年 8 月新設立之 23 個視訊地點同時連線，7 月 22 日提供本局視訊會議室供市長與 Brisbane 商談亞太高峰會事宜。
- (三) 陸續完成電腦教室更新(共 2,928 台)、補助互動式單槍(200 台)、全市高中職與國中小微軟 SA 授權(含防毒軟體)、防火牆到期保固授權與偏遠地區維修人力等事宜。
- (四) 辦理 4 所數位機會中心訪視輔導工作，100 年 12 月爭取增設 4 所數位機會中心，並獲教育部同意。
- (五) 結合產官學力量，全力發展各項電子書包教學實驗方案
 1. 100 年 8 月永清、茄荳、阿蓮、華山、後勁國小 5 校 5 班之「隨身學」專案全國第一個正式上線，12 月並由市長親頒感謝狀，鼓勵緯創資通協助本市教育發展。
 2. 100 年 12 月與英業達合作之智慧生活無重校園專案載具、網路環境與系統平台完成(共獅湖等 10 所學校、31 班級參與)。
 3. 100 年 10 月與小學館合作之 DPS 專案載具到校，並由屏教大教授協助督導 3 所學校 6 所班級，以瞭解未來計畫成效。
 4. 推動千里雲計畫，100 年 11 月 2 日假中心學校苓洲國小辦理「Hold 住千里雲·教學萬事通」記者會，宣示本市首次將混合雲平台應用於教育領域，整合建立於微軟私有雲架構上的電子圖書館和微軟教育公有雲服務 Live@edu，打造「高雄千里雲」，為協助學校有效分享教學資源的最佳平台。
- (六) 參加「教育部 100 年度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及典範團隊選拔」，本市計有 6 所學校獲選為優勝團隊成績全國之冠，獲選團隊包括山頂、苓洲、河濱、阿蓮、樂群及勝利國小。
- (七) 辦理各級學校親師生資訊競賽活動
 1. 辦理高中職學校網路讀書會競賽，共計有 2,190 件作品報名參賽。活動時間

由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2 月 13 日，鼓勵學生進行閱讀活動，以提倡閱讀分享之風氣。

2. 辦理高雄市 100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活動時間由 100 年 7 月 11 日起至 100 年 9 月 25 日止，提供學生主動學習的機會，並鼓勵學生關心時事、重視健康，並養成學生正確運用網路資源的習慣。
3. 辦理「各級學校親師生網頁設計競賽」，活動時間由 100 年 10 月 3 日起至 101 年 1 月 20 日止，提供學生分享求學過程中的各項經驗，讓愛與關懷從自身擴散，逐步建構美好的友善校園、書香社會，並提供親師生一個學習觀摩及未來美好回憶的地方。

(八)辦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0 年度『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創新思考教育』教學應用發展計畫」

1. 透過與臺灣師範大學「創新思考工作團隊」及美商英特爾公司合作，延聘學者專家的指導，讓課程、教材、教法在研發方面更符合「創新思考教育計畫」的精神，讓參與計畫的教師團隊得以專業更成長。
2. 遴選本市 100 學年度創思計畫學校，共計 6 所學校將進行為期 1 年的實驗計畫，並透過本專案之執行，輔導本市中小學成為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特色」的典範學校，同時展現高雄市資訊教育發展之特色。
3. 為期執行成果能充分發揮效能，教師團隊得以觀摩、應用、互動、分享，激盪出更多元的優秀教材，教育局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假本計畫總召學校高雄高工辦理「『教育部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創新思考教育計畫』教師團隊全國研討會」。

(九)執行「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加強弱勢學生照顧

1. 100 年度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天涯赤子心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女中規劃網路英文課業輔導計畫，服務學生以國小為主，模式採「視訊-實體」教學方式辦理，服務之國小包含苓洲國小、六龜國小、中洲國小等 3 校。
2. 100 年度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愛上數學擁抱理化網路課業輔導計畫，由高雄中學承辦，活動透過實體與網路數學、理化課程輔導，協助國中弱勢學生，透過網路及實體課程學習，增進學科學習成效，合作之國中包括民族國中、旗山國中、那瑪夏國中、旗津國中、杉林國中。
3. 縮短數位落差-開啟希望之窗-網路語文、作文輔導提升計畫，協助弱勢且有強烈學習意願之學生透過網路學習，提升其語文及寫作能力，中心學校為前金國中，參與學校包含鳳林國中、旗津國中、潮寮國中及蚵寮國中等 4 校。
4. 整合民間資源、學術單位及本局資訊教育服務團務學校，建構「大高雄 100 年度資訊教育策略聯盟暨縮短城鄉落差-數位學習推廣計畫團隊」，參與之服務學校包括高雄高中、高雄高商、高雄高工、樹德家商、三信家商、獅湖國小、苓洲國小、樂群國小、三民國中及勝利國小。

(十)辦理教育部數位學伴計畫，利用視訊一對一教學，由南區大學生經義守大學培訓後加入輔導國中小學生行列，本市偏鄉有 11 所學校參與，共 144 位學童受益。

- (十一)推動 100 年度民眾上網專案，總計完成實際補助人次達 162 班與 3,769 人，補助中高齡或身心障礙民眾學習免費上網課程(9 小時)，已於 100 年 11 月 26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
- (十二)推動 100 年教育部國民電腦專案共 69 位學童獲得補助，100 年 11 月辦理輔導教師研習、學生與家長研習、捐贈儀式，12 月辦理學童宣導與競賽活動。
- (十三)辦理「100 年度教育部學產基金辦理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暑期電腦研習」
1. 積極爭取教育部 270 萬的經費補助，開辦暑期電腦研習，協助弱勢學生學習。
 2. 本年度暑假期間共計辦理 26 梯次暑期電腦研習營課程，參加對象以低收入戶、原住民、偏遠地區、身心障礙、單親家庭、外籍配偶子女及非自願失業勞工子女等身分之中小學生為優先，服務的弱勢學生達 1,200 多位。
- (十四)100 年度與「高雄市校長協會」合作，由苓洲國小等 30 校統籌規劃辦理「100 年度各級學校校長資訊教育研討會」活動，自 100 年 4 月起至 12 月止共計辦理 33 場次研習，每場次 3 小時，提供本局行政人員及各級學校校長選課參加。
- (十五)推動未來學校，創造網路教學環境
1. 辦理「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0 年度創新學校訪視工作」，分別訪視本市苓洲國小、中正高工、河濱國小、立志高中、福山國中等 5 校。
 2. 本市承辦「教育部 100 年度全國 E 化創新學校成果發表會」，於 100 年 12 月 19 日假本市中正高工舉行，參加對象為全國 E 化創新暨電子書包學校，約計 200 人參加。

八、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深化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學校體育

(1)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

- ①辦理體育班訪視：本次優先進行實地訪查設有體育班之國中學校，100 學年度抽訪 21 校進行實地訪視，訪視日程訂於自 100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100 年 11 月 25 日止，另視需要進行輔導訪視，日程自 100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00 年 12 月 20 日止。另國小組和高中職組預定於 101 年元月至 3 月辦理，以了解各校體育發展推動情形，作為未來體育班之項目及班級數審查依據。
- ②辦理運動教練訪視：為瞭解運動教練之學校運動推展情形及體育團隊訓練績效，乃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約聘僱人員員額控管及考核原則、專任運動教練輔導與管理辦法等相關法規，於每年 11 月辦理運動教練訪視、考核，作為運動教練聘用之依據。
- ③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為發展特色運動項目，及落實基層運動選手系統化培訓體制，以強化運動選手培訓績效，100 學年度廣續提出網球、游泳、排球三項區域性人才培育體系建置計畫，獲教育部補助設備器材等計 378 萬 1495 元。
- ④設立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落實運動選手輔導照顧：為提升基礎競技

運動實力，建立完善培訓體制，100 年度辦理體委會補助「運動選手輔導照顧（含學雜費、生活照顧、課業輔導補助）」208 人次，補助經費 285 萬 9470 元。

(2) 強化健康與體教育

- ① 推動普及化運動方案：以「班級」為單位組隊，推廣運動風氣為主軸，進行校內、本市複賽、分區（全國）決賽等體育競賽，100 年度獲教育部頒「推動普及化運動績優縣市」。
- ② 推廣游泳及自救水域活動
 - A. 100 年度各級學校實施游泳教學人數計 92,673 人，全市學生通過游泳檢測人數計 48,252 人，9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通過檢測人數計 26,633 人，應屆畢業生通過游泳比例為 42.48%。
 - B. 辦理學生游泳體驗營 1,259 場，弱勢族群學生數參與人數達 2,040 人；另辦理 3 場游泳與自救能力師資培訓，參加人數 195 人；辦理 3 場守望員研習，參加人數 137 人。
- ③ 推廣自行車相關活動：100 年 11 月 5 日委託海青工商辦理「環高雄市 100 公里-16 歲成年禮挑戰行」，假高雄市立美術館旁藝片天廣場圓滿舉辦完畢。此次活動是縣市合併後第一次擴大辦理，參加人員非常踴躍，現場計有數千名同學、車友及市民，分別依各自體能，挑戰 100 公里組、50 公里耐力組及 20 公里活力組的騎乘。
- ④ 辦理暑期青春專案：100 年 7 月到 8 月暑期少年休閒育樂活動辦理 325 梯次，參加人數為 10,315 人，活動參與對象含高關懷族群。
- ⑤ 振興棒球運動計畫
 - A. 99 學年教育部全國棒球聯賽績效
 - 國小硬式組：金潭國小第三名、中正國小第四名。
 - 國中硬式組：五福國中第一名、大仁國中第二名、興仁國中第八名。
 - 高中軟式組：高苑工商第六名。
 - 高中鋁棒組：高苑工商第四名、三民高中第五名。
 - 高中木棒組：高苑工商第一名、三信家商第四名、三民高中第八名。
 - B. 2011 第 21 屆世界少年棒球大會台灣大會：7 月 29 日到 8 月 3 日在高雄市舉行，計有美、日及台灣 18 個國家 170 多名 10 到 11 歲男女小朋友，參加棒球教室研習活動；另有日本 2 隊與台灣 8 隊少棒隊近 120 名小朋友展開 10 場交流賽。
 - C. 2011 遠銀 MLB 全明星臺灣大賽：11 月 5 日、6 日於澄清湖棒球場舉辦，2 天賽事吸引逾 16,000 名球迷入場觀賽，其中為推廣及振興本市棒球運動發展於 11 月 5 日上午辦理天生好手訓練營，擇本市 10、11 歲少棒選手 100 名接受美國職棒球星親自教導投、打、跑、守球技，讓本市少棒選手免費體驗難得的大聯盟球技教學；另 2 天賽事回饋內外野公益票券計 520 張（平均每張票值 3,000 元）供本市各級棒球球員觀賽。
 - D. 100 年 12 月 23 日辦理 2011 臺、日青棒友誼賽：由高雄市華德工家對抗日本青森縣明星隊，該隊係日本第 42 屆明治神宮野球大會冠軍

隊伍所組成，同時也受邀參加玉山盃國際青棒邀請賽。

(3)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 ① 研訂「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獎勵金發給辦法」：擬獎勵參加教育部聯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國小運動會，以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
- ② 研訂「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競賽績效獎勵」，擬鼓勵學校推展體育運動。

(4) 辦理運動場地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 ① 學校團隊宿舍整建：為促進三級銜接，避免球員外流，提升團隊運動選手在地生根之升學機會，本年度補助三民家商、中正高工、鼓山高中、大仁國中、興仁國中、三民高中、壽天國小、阿蓮國中等 8 校整建宿舍及改善宿舍消防安全設備，提升學生住宿品質，並請學校依據建築法規及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變更使用為住宿目的，且需依據消防法及消防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消防防護計畫。
- ② 建置樂活運動站：整合與擴充運動設施，建置樂活教室，增加健身及遊戲運動設備，提供學生室內運動環境，100 年教育部補助翁園國小設置。
- ③ 建置淋浴設施：提供學生運動後之淋浴梳理設備，營造舒適與健康之校園運動環境，100 年教育部補助旗山區鼓山國小、大寮區忠義國小利用空餘教室建置淋浴間。
- ④ 新整建游泳池：賡續辦理新光國小新建游泳池，100 年度獲教育部補助整建旗山國中游泳池（池體暨過濾系統工程 315 萬元），並輔導中庄國中游泳池提出復生計畫及甲仙游泳池、三民及新興游泳池整修工程。
- ⑤ 改善競技運動訓練環境
 - A. 100 年向行政院體育委員爭取運動發展基金辦理改善競技運動訓練環境，補助五甲國小 1500 萬元整修體育館及忠孝國小 150 萬元整修棒球練習場整修工程。
 - B. 100 年向教育部爭取充實運動器材設備及場館整建經費計 3727 萬 5000 元，核定補新莊高中等共 44 所學校。
- ⑥ 興整建學校運動場：100 年度編列興整建各級學校綜合運動（球）場經費計新台幣 3000 萬元整，核定補助中庄國中等共 60 所學校，並爭取教育部補助彌陀國中等 5 校運動場及球場興整建經費計新台幣 744 萬元整，另爭取足球場地整修及器材經費新台幣 84 萬 9925 元整。
- ⑦ 體育設施之增建與維護：完成新建大坪頂運動公園設施，整修陽明網球中心、岡山槌球場、中山網球場，辦理第二期立德棒球場整修工程、增設阿蓮棒球場圍籬、世運主場館籃球場面層等整修工程。
- ⑧ 多功能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
 - A. 為滿足市民室內運動之需求，本市縣市合併前已規劃 2 座國民運動中心新建計畫，基地分別規劃於苓雅區及小港區，內部空間規劃有羽球、桌球、健身中心、體適能檢測等設施。
 - B 目前 2 座國民運動中心均依據期程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中，預計分別

於 104 年上半年及 104 年中完工，並辦理委外由民間廠商經營。

C. 另評估於鳳山區、楠梓區(中山高中附近)、岡山區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之可行性，並積極辦理徵收取得左營國民運動中心用地，期使人數達到體委會國民運動中心設置相關規範之區域，均設置有國民運動中心。

⑨經營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

A. 由市府相關局處首長共同組成營運管理諮詢會，就重大政策決定、重大活動策劃及其他重要事項等諮詢指導，策劃各項體育和文化活動。

B 場館提供導覽解說服務，7 月至 12 月接受訓練導覽志工共 65 人，參加導覽之民眾共 3,323 人，持續推動場館活化、規劃尾翼商店街招商委外作業、場館停車場使用及收費規劃，加強睦鄰工作，期使世運主場館發揮最大的功能，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C. 另今年首度參加國際宜居社區競賽(LivCom Awards 2011)，與來自全球 26 個國家、77 個城市角逐，10 月 31 日於韓國首爾松坡市揭曉頒獎，榮獲建築類競賽金牌獎第 1 名。

⑩經營管理公有體育場館

A. 擬議「高雄市體育處所屬各場地營運態樣分類表」，按運動場館各屬性種類、人力、經費需求、場地設備等，分成自行管理、委託代管、委外經營及認養等共計 4 種營運態樣，由各權管機關編列體育場館營運管理預算，視其現況及實際需求，就近委託代管。

B. 訂定場地認養辦法，由在地之運動團體，或企業認養場館。

C. 另針對市縣合併後所納入公有體育場館，體育處將配合中央及本市體育政策妥善規劃，完善各場館之設施為基礎，賡續推動全民及競技運動，以提升現有場館使用率。

2. 學校體育競賽與交流

(1) 舉辦高雄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100 年 10 月 15 日假鳳山體育場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計舉辦游泳、桌球、羽球、籃球、特奧滾球、滑輪競速、田徑賽、趣味競賽及園遊會等 8 個競賽種類，計 36 所國小、24 所國中、14 所高中職、4 所特殊學校及 17 個社團機構，共 95 個單位 4,000 人參與。

(2) 國小體育促進會：自 100 年 5 月 10 日至 12 月 9 日辦理 21 項比賽。參加校數 486 校次、隊數 901 隊次、人數 9,249 人次。

(3) 國中體育促進會：自 100 年 2 月 22 日至 12 月 15 日辦理 9 項比賽。以上參加總人次為 2,867 人。

(4) 承辦 101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4 月 8 日於體育處舉行籌備處揭牌儀式，目前刻正籌辦相關工作，希望透過這次盛會，提升大家對身心障礙同胞運動權和健康的重視。

3. 社會體育競賽及休閒體育

(1) 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① 「第 21 屆世界少年棒球大會」：由王貞治與美國全壘打王漢克阿倫共

同創立的世界少年野球基金會，於7月29日至8月3日首次移師來台在澄清湖棒球場舉辦「第21屆世界少年棒球大會」，總共有18個國家，約有300位小朋友參與此次大會活動，活動內容主要涵蓋棒球教室、少年球員的國際交流比賽、城市文化交流。WCBF世界少棒大會之舉辦，旨在藉由此國際性組織的台灣活動推動，提高高雄之能見度，也可以使來自台灣各地的少年打開國際視野，藉此大會活動，紮根棒球之基礎，促進國際棒球文化交流，行銷高雄市及球場。

- ②「2011年亞足聯主席盃國際足球賽」：於9月19日至25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辦理「2011年亞足聯主席盃國際足球賽」，共有中華民國、緬甸、土庫曼、柬埔寨、塔吉克、吉爾吉斯等6個國家參賽。
- ③「2011年龍騰盃國際足球賽」：於9月30日至10月4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辦理「2011年龍騰盃國際足球賽」，計有香港、澳門、菲律賓及我國等4隊參賽，每場吸引約3,500名觀眾入場觀賽。
- ④「2011MLB職棒明星隊台灣賽」：美國職棒大聯盟堪稱史上最華麗的球星陣容，於11月5、6日再次來台和中華隊最強隊伍（包括王建民、李振昌、倪福德、鄭凱文、林羿豪、王溢正、潘志芳、陳品捷、林旺衛等多名旅外好手）在澄清湖棒球場舉辦2場比賽，吸引國內球迷近2萬人到場觀賞，台灣、美國等電視台現場實況轉播，另澄清湖球場「高雄棒球博物館」同步舉辦「MLB棒球特色文物展」，以回饋廣大的球迷朋友。此次賽事吸引眾多球迷買票入場觀賽，達到活絡澄清湖棒球場之目的。此外，也藉此大賽提本市國際媒體曝光率，增加國際知名度，有助促進本地觀光發展等周邊經濟效益。
- ⑤「2011亞洲、大洋洲飛盤爭奪錦標賽」（12月1至4日）：共有來自6個國家、9支隊伍、176名選手於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中正體育和鳳山體育場展開為期4天精彩刺激的飛盤爭奪賽，此次比賽是世界飛盤總會第1次在比賽中進行禁藥賽內檢測，這對飛盤運動未來在往奧運發展的路上，是一個相當重要的里程碑。

(2) 社會體育

- ①「100年高雄市運動會」：8月16日至19日辦理首屆「100年高雄市運動會」，各行政區及本市各級學校計4,063名選手及隊職員參加直排冰球、游泳、劍道、跆拳道、田徑、羽球、網球、桌球、拔河、足球及體操等競賽。
- ②辦理打造運動島計畫：配合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與體育會、各級學校、區公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共同積極推動各項休閒活動，包含攀岩體驗、飛盤育樂營、槌球邀請賽、滾球錦標賽、游泳、單車、桌球、跆拳道、巧固球等活動，成立32個運動小聯盟與765個運動社團，總經費983萬3500元，總計參與人數約84,426人次。
- ③辦理多元化運動訓練班：為提供市民休閒運動之機會，定期辦理養身功、羽球、壁球、網球、瑜珈塑身、活力有氧、籃球等各項運動訓練班，100年7至12月計辦理19班3,278人次參與。另6月1日至8月

31日於體育處所屬各泳池（國際、楠梓、右昌、左營、鼓山、三民、新興、前鎮、小港、旗津、鳳山游泳池）辦理游泳教學訓練營，總計開辦普通班244班、保證班16班、兒童班6班，共2,394人次參與，年度收入較去年增加66萬2000元。

- ④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體育活動：積極尋求社會民間資源與民間團體共同舉辦各項體育活動，100年7至12月辦理「歐都納全民同登山百岳活動」、「統一發票南區路跑」、「2011 TOYOTA Family Day」、「2011年安麗紐崔萊心騎日」、「2011年用腳愛台灣」、「2011阿迪達斯樂活100躍動大高雄」、「大港鐵馬球賽」、「健康足讚-市逗陣行」等，參加人數總計約88,500人次。
- ⑤「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11月6日至16日辦理首屆「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運動會」，競賽項目有撞球、保齡球、滾球、排球、田徑、羽球、網球、桌球、拔河、網球、籃球、趣味競賽及慢速壘球，總計549隊、4,840名選手參加。
- ⑥補助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補助和輔導體育會及各單項體育委員會、各區體育會辦理體育活動，捐助單項協會或委員會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單項運動及參賽、培訓、教練及裁判講習等，提昇競技運動水準，推廣全民運動，100年共補助291件。
- ⑦核發社會體育獎助金：縣市合併後為讓大高雄地區績優運動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都能獲得同等獎勵，讓補助標準與金額趨於一致，100年12月5日公佈施行「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一體適用新辦法申請體育獎助金，希望能獎勵更多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以培訓優秀運動選手及教練，提升運動水準。100年總計核發8632萬元。
- ⑧勇奪100年全國運動會總統獎之第一殊榮：100年全國運動會自10月22日至27日於彰化縣舉行，本市各單項隊職員暨選手人數總計804人，參加34項競賽，本市代表隊獲得66面金牌、57面銀牌、42面銅牌，獎牌數總計299面，領先各縣市勇奪總冠軍總統獎之殊榮，發揮縣市合併一加一大於二的效益，同時成功獲得104年全國運動會主辦權，縣市合併後本市體育競爭力位居全國第一。
- ⑨辦理「重返榮耀—世運回顧展」：7月16日至8月15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辦理世運二週年慶系列活動「重返榮耀—世運回顧展」，分為世運主題與建築大紀事、世運成果花絮、志工故事與世運趣味花絮及精彩賽事花絮4區展出2009世運照片、相關文物、文宣(旗幟、刊物)、紀念品、商品等，共約20,000人次參觀。

(二)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1)7至8月辦理4場針對學校護理人員及訓導人員基本救命術初訓及複訓，參加人員共計200人。
- (2)7至10月辦理無檳校園期中工作坊暨期末成果分享會，參加學校共21校，輔導各校加強學生戒檳教育達到零境界。

- (3)辦理「校園正確用藥融入學校課程教學工作坊」，由本市正確用藥中心學校召集5所種子學校，共計40所學校參加。
 - (4)辦理「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說明暨增能研習」，強化各校辦理健康促進學校知能，並說明本市推動之方向，共計300人參加。
 - (5)12月份辦理8場健康促進學校分組輔導工作坊，每場約30~40人，藉由雙向交流，相關觀摩汲取他校推動之優質經驗。
 - (6)月至11月與衛生局合作辦理「健康家庭-有愛無菸害」拒菸創意照比賽，參賽作品約300件，共計40位學生獲獎。
2.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本市100年度共補助17校36場次之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 (2)辦理「公私立幼稚園性別平等教育研討會」，參加對象為公私立幼稚園、托兒所教師，人數計約120名。
 - (3)辦理「高雄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參加對象為本市性平會委員及相關局處，人數計140名。
 - (4)100年度特成立「高雄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暨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工作坊」，共計培育30名種子人員，分由各校具性平意識及專業知能的校長、主任及教師組成。此組織為全國首創，其任務除協助本局審查校園性平案件外，更藉由責任分區制度，提供學區內各校諮詢，以發揮即時督導本市各校積極有效處理相關案件之目的。
 - (5)為落實《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21條「輔導人員應避免兼任調查工作」之立法旨意，特公告並統一要求本市各級學校應由學務處擔任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收件單位及性平會之對外窗口，負責統籌召開性平會調查處理相關事宜。
3. 學生團體保險
- 100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用為每生240元（政府補助80元，學生自繳160元），全額補助低收入戶、原住民、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共計補助21,271人。
4. 學生健康檢查
- (1)本市100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工作已於100年12月31日全數執行完畢，總計86,000餘名學名國中小學生受惠。
 - (2)學生健康檢查辦理項目以教育部公布之「健康檢查實施基準表」為標準，另新增國小四年級、國中一年級血液檢查、血壓及腰圍量測檢查。
 - (3)健康檢查結果由學校轉發醫院報告書供家長知悉，檢查結果異常學生，由學校進行學生疾病繳治情形之追蹤控管。
5.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 (1)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結核病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 (2)與衛生局合作辦理學校護理人員及學校第一線衛生人員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研習，參加人數約350人，以熟悉結核病通報及處理流程、加強疫情控制處理能力、強化危機應變及風險溝通能力，減輕教職員生對校園結核病疫情之恐慌。

- (3)鑑於本市城鄉差距及傳染病類別迥異，針對山地偏遠學校長久存在頭蝨問題，辦理偏遠地區學校頭蝨感染防治會議，並與山地衛生所密切聯繫合作，同步處理學生家庭環境及身體清潔，以全面根絕長久存在的頭蝨感染。

6. 落實節能減碳環保政策，打造永續校園

(1) 推動校園綠美化

- ①配合環保局運用空污基金美化綠化校園，100 年度補助各校計 21 案，辦理校園植草、植樹以增加校園綠覆地面積，改善空氣品質。
- ②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申請空污基金於校園裝置數位電表，做為學校用電監控系統。

(2) 落實節約能源

- ①100 年度編列 500 萬元經費，補助加昌國小等 9 校設置再生能源應用(教學示範)之太陽光電板提供師生學習素材，植栽綠化、及自然淨化水循環處理等相關設施。
- ②補助省水電設施，推動節約用水換裝省水器材，鼓勵學校再生能源應用，100 年度挹注 7345 萬 8000 元下授各國中小汰換教室照明設備。
- ③推動能源教育：教育部補助高級中學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經費，100 年度核定補助中正高工、前鎮高中等 2 校。
- ④教育部 100 年度核定補助高雄中學建置建築能源管理系統(BEMS)計畫經費。

(3) 校園通學步道

- ①施作通學步道，圍牆拆除改以親和、穿透性綠籬代之，可美化市容亦以開放校園與民為鄰的休閒、人文空間著眼，讓校園透明，避免死角；100 年度辦理學校計有苓雅國中、蚵寮國中、楠梓國中、忠孝國中、福誠國小、林園國小、昭明國小、溪埔國小、燕巢國小、蚵寮國小、中壇國小、吉洋國小、木柵國小、九如國小等 14 校。
- ②大樹區公所及苓雅國中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於 100 年度分別施作「大樹九曲路通學道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及「苓雅林森段通學道改善工程」，提升整體市區通學道及周邊景觀品質。

- (4)資源回收再利用：本市各校均應配合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及垃圾不落地三合一政策。鼓勵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利用回收雨水澆灌植物，落葉堆肥及減低化學肥料之使用。

- (5)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辦理全市教育行政人員、督學、各級學校校長、教師、學生環境保護教育研習活動，督導各校環境教育小組，落實環境教育紮根工作，100 年 7 至 12 月並辦理全市環境教育研習共 11 場。

7.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公辦公營供應總校數 310 校(國小 232 所、國中 70 所、完全中學 6 所、特殊學校 2 所)，由 273 所廚房供應；公辦民營 13 校(國小 2 所、國中 7 所、高中職 2 所、特殊學校 2 所)；民辦民營 29 校(國

- 小 4 所、國中 6 所、高中職 18 所、特殊學校 1 所)。
- (2) 辦理午餐教育研習及工作研討
 - ① 辦理廚師及廚工在職衛生講習，參加對象為廚工及廚師，參加人數約 300 人。
 - ② 辦理食材採購專業知能研習，參加人員為學校營養師及午餐採購人員，參加人數 100 人。
 - ③ 辦理蔬果農藥殘毒及驗收研習，參加對象為營養師及午餐執秘，參加人數約 200 人。
 - ④ 辦理廚房工作人員衛生法規及預防食物中毒研習 2 梯次，對象為廚房工作人員，參加人數共 370 人。
 - ⑤ 辦理廚師及廚工衛生講習，3 梯次約 660 人次。
 - ⑥ CAS 認證與驗收，約 300 人參加。
 - ⑦ 學校午餐食物中毒實務研習，180 人參加。
 - (3) 修訂午餐工作手冊：為消弭縣市合併後之差異，明訂不同供餐型態學校人員職掌、午餐結餘款額度訂定及食材驗收規範。
 - (4) 修訂午餐契約規範，加強食材抽驗次數及廠商罰則，以保障學生飲食衛生及健康。
 - (5) 擴大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 ① 補助低收入、中低收入(單親、清寒補助、健保補助、身障學生、原住民)、家庭突遭變故及失業家庭子女等，學期中及寒暑假參加學校所舉辦活動之午餐補助。
 - ② 100 年度(99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36,686 人次、國小 57,795 人次，共計 94,481 人次，補助金額約 3 億 1769 萬元。
 - (6) 午餐安全衛生驗收機制：本局訂有各項食材驗收標準，午餐食材廠商並需檢附農藥殘留證明、CAS、HACCP、GMP 等衛生安全認證或其他符合國家標準認證之合格標章，每日由各校專人進行驗收。
 - (7)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為辦理 100 年度午餐廚房設備補助計畫，補助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及修繕工程，使資源公平分配，達到需要者優先補助的目的，辦理學校午餐設備需求彙整及審查作業，計補助 83 所學校，共 1242 萬元。
 - (8)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40 班以上學校廚房皆已進用營養師辦理午餐專業業務，並協助未達 40 班學校菜單審核、廚房運作稽查及營養教育等相關業務，100 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88 名，約聘用營養師 12 名，並陸續辦理營養師在職訓練。
 - (9) 推廣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
 - ① 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學生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獎勵試辦計畫」，鼓勵各校開立在地食材菜餚，以促進本地農業興盛，縮短運送里程，減少碳足跡，落實節能減碳之政策。
 - ② 訂定「高雄市各級學校午餐配合『穩定農產品產銷』獎勵計畫」，以配合本市農產品盛產期間，以競賽方式推動當地當季健康食材，以維護

學生健康，並協助本市農業永續發展。

- ③設計本市在地農、漁產品當季食譜給學校營養師作為開立菜單之參考。
- ④由農業局、海洋局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各校使用在地農漁產品競賽活動或相關教育宣導。

九、國際教育

(一)營造全面英語學習環境

1. 增加國小英語學習節數，於8月完成各校低年級英語教學課程計畫審查，共計54校申請英語課程計畫向下延伸至低年級，教育局將於101學年辦理訪視輔導工作，以瞭解成效。
2. 推動「全球村-英語世界」，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 (1)結合本市國小高年級課程架構，規劃「校外遊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
 - (2)本市「全球村英語世界」計有鳳山區五福國小、鳳山區鳳山國小、鳳山區過埤國小、路竹區蔡文國小、岡山區岡山國小、旗山區旗山國小、三民區三民國小、苓雅區苓雅國小、苓雅區福東國小、小港區太平國小等10所整合型英語村，100年度7至12月遊學人數約計5,500人，自100學年度起每週一、二、四、五早上開放，供全市小學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
3. 本府教育局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遴聘12位美籍傅爾布萊特(Fulbright)青年得獎人來本市協助英語教學，於26所國小進行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文化交流活動，受惠班級達193班，受惠學生達5,800多人。
4. 建置T.TET英語教學網站
本府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建置英語教學網站，資源分享、知識共創，提供英語教師豐富的教學資源、學生學習及父母陪讀的多樣化教材，提供親子共學，彌補學校教學之不足，讓學習處處跟著走，至100年12月底已有64,101人線上受惠。

(二)推動國際教育

1. 推動國際交流，促進師生國際視野
 - (1)辦理2011年「高雄市推動國際教育中程計畫」分全球公民、國際競爭、國際交流、全球服務四項主軸推動，核定補助本市學生國外交流活動、外國師生來台交流活動、視訊交流活動、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及相關研習共53項子計畫。
 - (2)參加「德國斯特圖加模擬聯合國會議」
高雄中學11名師生於100年10月17至10月28日前往德國斯特圖加市參加由當地Goldberg-Gymnasium主辦之「模擬聯合國會議」(Model United Nations of Goldberg, MUNOG, 2011)，與來自15國、超過400名的學生共同討論現今國際以及世界上重要議題。
 - (3)第十二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Asian Student Exchange Program, ASEP 2011)
「第十二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Asian Student Exchange Program, ASEP

2011) 於 100 年 12 月 25 日至 29 日假高雄市三信家商舉行，來自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印尼、臺灣等五個地區、30 所學校、500 多位師生共襄盛舉，跨國合作發表 15 場次專題報告。

2. 推動高中職第二外語教育

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中職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高中有 20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 (52 班)、法 (13 班)、德 (5 班)、西班牙 (4 班)、韓 (4 班)、及俄語 (1 班)，計 79 班；另高職共 7 校開設第二外語課程，包括日 (21 班)、德 (2 班)、韓 (2 班)，計 25 班，高中職共計開設 104 班。

3. 舉行「100 年度國際教育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

「100 年度國際教育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於 100 年 12 月 17 日、18 日假高雄市立楠梓高中舉行，本次活動係由本局創辦，為 100 年度唯一由官方主辦的全國性辯論比賽，辯論主題為「國際教育應否納入高中職課程」，共計有來自全國 24 支強隊與賽競逐，針對國際教育議題進行研討。

十、本土教育

(一) 成立本土語言及教育中心

為落實本土教育，分別成立閩南語(高雄中學、小港國中、建國國小)、客家語(高雄女中、民族國中、莊敬國小)、原住民(樹德家商、前鎮國中、明正國小)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鹽埕國中、莒光國小)等 11 個本土語言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並結合鳳山區福誠國小(221 世界母語日)、岡山區仕隆國小(橋頭文史工作會)及旗山區鼓山國小共同推動大高雄地區之本土文化教育。

(二) 紮根本土語言

1. 規劃多元文化的本土語言課程、編輯地區性的本土語言教材「高雄市客家語教材 1-9 冊」、「高雄市原住民族語教材」。
2. 辦理本土族語種子教師培訓 6 場(辦理閩南語初 1 場、進階研習 3 場、客家語初 1 場、進階研習 1 場)，參與教師 320 人。
3. 全市國中小學校建置及維護互動式本土教學網站，並鼓勵設置母語角設備及書籍，以有效營造生活化的本土語言學習環境。

(三) 厚植本土教育

1. 辦理在地本土文化探尋實查研究，推動本土藝文校園巡迴展演活動，如：歌仔戲團在仕隆、鼓山、湖內、梓官、鳳雄等國小演出並進行鄉土教學，辦理本土藝文創作及製作風箏活動等競賽活動。
2. 研發本土教育融入各領域之教案，及結合社區環境舉辦本土教學活動，於美濃區福安國小辦理本土語教學工作坊 1 場；美濃區龍肚國小、鳳山區忠孝國小及那瑪夏國中分別辦理「台灣本土文化講座」計 3 場，約計 300 人參加。
3. 於旗山區鼓山國小辦理「初任原住民校長及教師研習」1 場，講授原住民文化與教學適應問題，計校長教師 60 位與會。
4. 辦理全市各級學校教師「本土語研數位影音教材研習」，鼓勵教師結合 Photo Impact 軟體，進行音檔、影片的剪接，產出自行編製之本土語言數位教材，提升教師使用教育局開發之教材。
5. 辦理全市各級學校教師「台灣文學—詩的創作研習營」，分閩、客、原三組，

並請本土詩人分享其創作歷程，傳授本土詩詞寫作技巧，將成果編撰成冊後配發全市學校，提升教學品質。

6. 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班」，協助原住民學生通過族語認證；辦理原住民學生「族語朗讀暨歌謠比賽」，傳承原住民族語及文化。
7. 辦理客家教育文化生態踏察活動，由本市客家語相關教師及支援教師至屏東六堆文化園區作本土文化踏察，深化客家文化認同及客家精神。

(四) 發現高雄之美

1. 修編高雄市本土教材及學區地圖，進行本土議題之探究體驗活動，及建置高雄市本土教學資源運用機制，如：編製古詩詞、囡仔歌、蚶蟻搬山歌謠、在地文化深耕活動、「走讀高雄」戶外教學活潑(舊城區)、柴山生態教育小小解說員培訓班、探索柴山兒童冬夏令營、國小學生本土景點認證。
2. 編印「美麗的高雄」及「臺灣客語詩詞」有聲教材編輯活動，於 100 年 12 月完成印製及發放。
3. 辦理國民中學原住民學生「青少年小領袖」研習營，透過戶外活動的設計，培養原住民族學生領導、責任與榮譽的觀念；參訪原住民的部落，體驗原住民與大自然共存共榮的生活模式與傳統精神。

(五) 落實臺灣母語日政策，首創全國鄉土語言日訪視

輔導學校每週擇定 1 日為本土語言日。96、97、98 年亦獲得教育部統合視導特優縣市，100 年度持續辦理本市學生本土景點認證、本土語言認證及進階研習、開辦本土語言課程、推動臺灣母語日、世界母語日暨定期及不定期訪。

(六) 辦理全國性活動

100 年 10 月 15 日假瑞祥高中、瑞祥國小，舉辦「100 年南區客語生活學校觀摩賽」，分「歌唱」、「戲劇」與「口說藝術」3 類，南區計 1,200 餘位師生，本市計 54 隊 (45 校) 參加觀摩賽，展現各校日常成果。

(七) 推動國際交流

本市建國國小受邀參加廈門電視集團「第六屆閩南之聲少兒讀冊歌廣播電視大賽」，演出以高雄為特色的口說藝術「王梨伯仔荔枝母介紹高雄好地方」之劇作，參賽交流師學生達 14 人。

(八) 整合學習景點

1. 柴山生態教育中心開放予全市市民、家長與學生使用，並成立柴山生態教育中心網站、辦理導覽員培訓及特展工作各 1 場。
2. 補助內門區溝坪國小等 52 校辦理校外教學，聘請文史生態專家導覽，藉由實地踏察，使學子深入了解地方特色與歷史文化。
3. 依據本市在地特色，整合社區資源、結合文史工作者編輯適用於國中小使用之校外教學教材。
4. 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優良教學模組徵選」，以建立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優良教案，提供學生、教師與家長參考使用。
5. 100 年 7 月起規劃重新檢視大高雄具有生態與人文意涵之景點，納入本土學生認證景點之系統，增加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等 28 區達 45 新點，目前全市達 100 個教學路線景點。

(九)辦理臺灣本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100 年度補助本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校購置臺灣本土歷史重要著作，並辦理學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以推廣本土書籍之閱讀風氣，以建立本市學生具有愛鄉愛土的本土情操。

十一、軍訓督導

(一)全民國防教育精神，推動多元全民防衛活動

1. 全民國防知性之旅營區參訪：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愛鄉愛土精神，體驗國防戰技及科技，100 年 8 月 26、27、28 配合國防部海軍司令部辦理「九二臺海戰役 53 週年」活動；100 年 9 月 24 日配合空軍官校辦理營區開放活動等鼓勵各單位踴躍參與。
2. 協助高雄市藍鵲協會於 100 年 9 月 8 日辦理「2011 全民國防暨中秋聯歡音樂會」，本市民眾約 1,500 人到場共襄盛舉。
3. 學生實彈射擊活動：教育部 100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學生實彈射擊競賽暨極限挑戰活動假 100 年 11 月 2、3、4 日假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本市由高雄高工組隊參加，表現良好。
4. 學術論文研究：舉辦全民國防學術論文著作研討，本年計有 3 篇學術論文於 100 年 10 月份完成陳報，本市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專案課題研討，經國防部及教育部審核計有 2 篇榮獲績優。
5. 為增進公務人員之國防知識及防衛國家之意識，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特於 12 月 9 日假本市中工高工辦理 100 年全民國防教育—在職教育增能研習活動，與會人員受益良多。

(二)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落實各校校園事件即時通報作業，並評估本市校安狀況提醒各項加強宣導與防範，100 年 7 至 12 月計 3 次函文本市各級學校重申通報作業及校安注意事項。
2. 預防特定時期校安事件：針對汛期、畢業典禮、暑假期間，100 年 7 至 12 月共 3 次函文本市各級學校加強宣導及防範措施。
3.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予以列管，追蹤各校輔導情形，定期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邀請少年隊、刑大、社會局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與會，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4. 防制校園霸凌暴力
 - (1)配合教育部修訂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宣導及修訂本市校園霸凌通報及處理流程，7 至 12 月共 2 次函文要求本市各級學校落實辦理，並宣導校園霸凌通報及處理流程，提供宣導摺頁 12 萬份及手冊 1,000 份並掛置教育局網站供參，強調霸凌者、被霸凌者、旁觀者三方學生輔導措施及家長溝通，宣導人次已達 30 萬人次。
 - (2)於 12 月召開本市「100 年度第 2 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會議，宣導防制校園霸凌措施，結合各界資源以多元方式共同防制校園霸凌。
 - (3)於 10 月進行各級學校執行校園生活問卷調查，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以利學生健全人格發展。
 - (4)本府教育局反霸凌申訴專線及申訴 E-mail 信箱，100 年 7 至 12 月計接

獲個案 31 件，均予以建案管制並由負責科室妥慎處理。

(5)依教育部列管期程，教育局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計列管霸凌通報件數共計 102 件，其中 85 件經評估學校已妥善處理與輔導，完成輔導比例 84%。

5. 防制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1)100 年 8 月 11 日假高雄高商辦理 100 年度「校園安全暨春暉、校外會業務」研習活動，參加對象為國中學務主任或生教組長及高中職校春暉業務承辦教官，計有 315 人。

(2)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各級學校 100 年 7 至 12 月，辦理各項宣導場次計 2,597 場次；宣教人數總計 135 萬 5045 人次。

(3)反毒宣講團 100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208 場次，參加人數 11,582 人。

(4)辦理 100 年度第 1-5 梯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機構檢驗）計 5,467 人次，查獲藥物濫用學生計 142 人，篩檢率為 3.0%，均已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5)100 年 1 月至 12 月各級學校運用教育局採購撥發之尿液快速檢驗試劑，對列管之「特定人員」實施隨機篩檢，篩出陽性反應計 426 人次，送機構檢驗確認 75 人藥物濫用，均已列入「春暉小組」輔導。

(6)100 年 1 月至 12 月累計藥物濫用學生 265 人，輔導戒除成功人數 121 人、繼續輔導 58 人、輔導中斷(含退、休、轉學及畢業等)86 人，輔導戒治成功執行率達 45.67%。

6. 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

(1)校園安全檢測：函知各級學校依「校園環境空間安全檢測」自行檢視，藉此提升學校自我防護、檢視及應變之能力。

(2)案例宣導：運用媒體報導事件、多起學校通報等案例。

(3)定期督訪各校校安執行情形：依據本府教育局函頒各校「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由駐區督學及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代表，至各校實地督訪與輔導。

(4)定期召開「校園安全會報」：為確實掌握校園安全事件，自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召集相關科室召開「校園安全會報」共計 13 次，會中逐一分析各校安事件並研討處置及精進作為。

(5)結合相關單位共同合作：各級學校依需求與轄區分局於開學 1 個月內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並函請警察局及民政局（社區巡守隊），針對各校危安熱點協助加強巡邏，另由學校或教育局察覺學生偏差行為，提供相關情資通報警方共 106 件次。

7. 強化生活輔導及校外會功能

(1)本市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依行政區域劃分 7 個校外會責任，並安排教官規劃執行相關工作。

(2)校外聯巡勤務編組以學校(教官、教師)為主，結合本市警察局少年隊共同排定聯巡勤務，100 年 7 月至 12 月份校外聯巡勤務總計排定執行聯巡 512 次，參與教官 512 人次、國中(小)訓輔人員 484 人次、少年隊員警 1,024 人次，共計 2,020 人次，聯巡 2,560 處場所，勸導關懷違規學

生 221 人，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亦建檔追蹤管制，有效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

- (3)每學期校外會 1-3 分會邀請警察局、交通局、衛生局及本局各業管科，共同召開校安會報，針對整體校園安全問題討論溝通並研擬合作方案，本年度 7 至 12 月業於 11 月 22、24、29 日召開完畢。
- (4)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本局要求各校教官、導師每月能至工讀地點實地訪視，軍訓室值勤教官並實施電話抽訪，100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本市高中職校工讀生計 1,467 人，訪視計 1,459 人次，有效維護學生工讀安全。
- (5)為落實輔導服務學生工作，100 年 7 月至 12 月份共實施疾病照料 38,054 人次、急難救助 1,179 人次、情緒疏導 52,647 人次、轉介服務 6,999 人次、意外事件處理 304 人次、賃居訪視 2,448 人次及與學生家長聯絡 31,849 人次，執行成效優異。
- (6)學生急難慰助金，100 年度 7 至 12 月慰助學生 5 校 5 人次，合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

(三)培訓學生志工參與公益，體驗生命價值

1. 辦理學生志工培訓及績優人員表揚

- (1)第 5 梯次學生志工培訓，共計 320 位高中職學生參加。
- (2)辦理績優學生志工表揚，共計 11 名。
- (3)辦理 1 場次學生志工增能培訓課程(街頭物理、造型氣球) 共計 80 位高中職學生參加。
- (4)11 月 19 日於漢神巨蛋辦理第 4 屆學生新形象大使選拔，獲選同學協助推動志工活動，現場約 2,000 名觀眾參與。

2. 帶領學生志工協助弱勢團體與公益活動，與各弱勢團體建立聯繫管道，積極支援各項公益活動，8 月 12、13 日於洲仔濕地協助生態復育活動，共計 60 位學生志工參加，12 月 10 日辦理「關懷弱勢送愛到仁愛之家及永安兒童之家」活動，共計 80 位學生志工參與，服務仁愛之家 100 長者及永安兒童之家 40 位兒童。

3. 辦理關愛偏鄉活動 7 月 16 及 8 月 23 日於杉林大愛區、六龜、寶來辦理「暑期關愛偏鄉」活動，以頭髮義剪、街頭物理演示、造型氣球表演、音樂表演、健康諮詢等方式營造社區關懷，共計 160 位學生志工參與，服務 800 位社區民眾。

(四)推動探索教育體驗生命

持續進行探索教育學校工程，經動支第二預備金先行核撥 150 萬辦理先期規劃設計暨監造，於 12 月完成先期規劃設計招標、整地及採購部分教具器材。

十二、視察與輔導

(一)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1. 遴選優秀輔導員，扮演領域領頭羊角色

為提升領域教師專業素養，結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在七大學習領域及四個重大議題(性平、人權、資訊、環境)邀集學有專長、理念清晰、教學績效優異的教師擔任輔導員，扮演提供國中小教師「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與資源的角色。

2. 健全輔導團組織架構，提供領域專業諮詢
設置領域諮詢委員，遴聘專家學者，提供領域教學諮詢與輔導；設置榮譽輔導員，由該領域優秀退休教師擔任，協助課程研發與問題解決。
3. 優質教學團隊，主動熱忱，提供精緻服務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的精神，除辦理各領域專業成長及種子教師研習外，更進行到校諮詢服務工作，提供示範教學以及優良教學方法示例，帶領教師教學經驗交流。100 年下半年度全市共計辦理國中諮詢服務 62 場次，國小 68 場次。
4. 建置「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
「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正式啟用運作，透過網站媒合，引進藝文團體進入校園展演，成效相當卓著，網站啟用至今年 12 月底，上網瀏覽達 588,735 人次，另透過平台媒合案件計有藝文團體入校展演、兒童藝術教育季黑箱專案、拜訪森林、藝術到我家等 6 案，核定 463 校次，預計受惠師生達 164,000 人。

(二) 辦理教師研習，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精進教學能力計畫，辦理全市性之校長、主任、組長、教師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專業實踐、評量改進、創新發展及整合評鑑等專業成長活動；另外也鼓勵學校依據教師專業發展需求、適性與多元創意課程研發，鼓勵教師以「精進教學」為主軸成立學習社群。
2. 辦理領域精進教學研習，著重在活化教學課程、多元評量、教學示例、補救教學的教材研發等，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3. 成立專門場域，提供舒適研習場所
善用閒置空間，國教輔導團在舊龍華國小建置專門教師研習場域，提供專業舒適研習教室 10 間，辦理各項領域增能研習。
4. 培訓領域種子教師，發揮教學加成功效
執行 100 年度教育部精進教學計畫，辦理領域教師專業知能、教學專業歷程檔案案例分享、專題講演、實作、觀察、種子團隊工作坊等動靜態多元之教師教學研究等專業進修研習活動，共計執行 209 項計畫，計有 489 場次，參與人數約 13,700 人次參加。
5. 配合市政建設，推廣生活教材
國教輔導團配合本局政策實施及市府舉辦之活動，設計課程及教案，供教師課堂運用，使教材與學生生活密切結合，藉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

(三) 選拔教學卓越團隊，鼓勵教師精進教學效能

100 年度教育部「教學卓越獎」經本府教育局舉辦初選，並由教育部辦理複選，經教育部核頒之教學卓越團隊如下：

組別	校名	方案主題	獲獎類別
幼稚園組	仁武國小附幼	樂活仁武 同心源	金質獎
國小組	民族國小	與陶共舞 點妝民族	銀質獎
國小組	光榮國小	光榮啟航 迎向海洋	銀質獎
國小組	陽明國小	陽明機器人夢工坊	銀質獎
國小組	港和國小	星際任遨遊-港和「星」課程	銀質獎
國中組	福山國中	英語創 E 國境	銀質獎
國中組	大義國中	E 化學習. 全球連結	佳作
國中組	旗津國中	「旗鼓相當·津關同樂」— 藝海旗津任我遊	佳作
高中職組	路竹高中	路竹奈米高等學堂	銀質獎
高中職組	高雄啟智學校	看見全世界	銀質獎

十三、總務業務

(一) 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之美綠化

1. 為提供社區民眾及學生更多元休憩及運動場所，本府教育局 100 年度編列預算 200 萬元於鳳山區文小預定地，規劃更精緻休閒綠地，當地里長及居民亦樂見增加遊憩場所，並且提升市民優質生活品質。另已綠化之學校預定地，部分委請鄰近學校代管維護，部分由本局統一辦理除草維護招標作業，以持續維護預定地之綠美化。
2.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提供市民有更多更完善的運動休憩空間使用，已建置 13 面簡易棒(壘)球場，且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經管學校預定地簡易球場認養要點」及「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校用地認養要點」，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3. 援中國小代管之文小 1 國小預定地上簡易壘球場及八卦國小代管之仁武區文小 4 國小預定地部分土地，分由高雄市港都棒球協會及仁武區北屋社區發展協會認養。
4. 鳳山區文中用地及文小 10 用地由本府標租至 102 年；登發國小代管之仁武區文小 5 四周綠籬維護由本局補助 98,490 元，綠美化後原本雜草叢生易滋生病媒蚊已全部清除，深受社區民眾及民意代表好評。
5. 仁武區文小 4 國小預定地及文小 9 國小預定地係市府都發局為興設相關戶外教學林區及活動設施需要，業已由市府都市發展局向內政部申請經費辦理「高雄縣市相鄰水系景觀風貌規劃案」，預計 101 年 3 月發包。
6. 另部分學校預定地配合政策出借本市其他機關公務使用，以期發揮最大效益。

(二) 實施綠色採購

100 年度行政院規定「綠色採購業務」執行目標值比例 90%，本府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 100 年（7 至 12 月）下半年執行率 90.1%。

(三) 辦理防災教育

依據「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及學校颱風災害應變注意事項暨流程圖」、「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及學校颱風災害工作檢核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因應天然災害嚴重地區學校避險計畫」並函頒所屬機關及學校。